

贵州省兴义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贵州省兴义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75W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类别: 服务类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人: 贵州省兴义监狱

代理机构: 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州新场三组安置区

联系人: 纪兴露

联系电话: 19110991137

编制日期: 2025年07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贵州省兴义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tradinghall>）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75W

项目名称：贵州省兴义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50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90 天（根据各个培训班的具体开展时间，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限范围内完成相应培训服务工作，并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此项目整体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22日09时00分至2025年07月29日17时00分（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地点：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网上交易大厅）
(<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tradinghall>)下载。

方式：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网上交易大厅）
(<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tradinghall>)下载。

售价：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1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黔西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当天详见一楼大厅显示屏）。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年08月0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黔西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当天详见一楼大厅显示屏）。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PPP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省兴义监狱

地 址：黔西南州兴义市

联系方式：0859—34180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黔西南州新场三组安置区

联系方式：191109911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蒋警官

电 话：0859—3418083

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 称：贵州省兴义监狱 地 址：黔西南州兴义市 联系人：蒋警官 电 话：0859—3418083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省·黔西南州新场三组安置区） 联系人：纪兴露 电 话：19110991137
3	项目名称	贵州省兴义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二次）
4	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75W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般资格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前) 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二) 特殊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此项目整体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 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 注: 1、以上资格审查资料需单独准备纸质版资格审查资料由身份验证通过的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交给谈判小组, 资格审查通过后才能进入下一步程序。 2、资格审查资料包封、装订不作要求且资格审查资料不予退还。
7	采购主要内容、 采购预算价、最高投标限价、服务时间	采购主要内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预算金额: ¥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500000.00 元 服务时间: 90 天(根据各个培训班的具体开展时间, 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限范围内完成相应培训服务工作, 并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8	磋商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9	联合体投标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0	身份验证资料及要求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 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供应商若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 提交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提供复印件的, 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红色鲜章;) (注: 投标供应商身份验证的资料须单独准备,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直接提交给监督人员核验身份。未按要求提交或者验证不符合的, 按无效标处理)。
11	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档 (U 盘) 一份。 注: 电子档为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
12	装订要求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方式胶装成册,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胶装成册, 不允许用活页装订, 并附目录及对应页码, 文件内容采用 A4 纸 (字号不作要求), 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 并在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 则以正本为准。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装订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3	封套上标记	1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档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 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

		盖投标供应商单位章。 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内装：_____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档 份） 注：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并逐页编码。 2 磋商最后报价表 本次竞争性磋商“磋商最后报价表”采用纸质版的现场报价，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格式准备资料。 注：《磋商最后报价表》单独打印一份，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根据现场评审情况，现场填写金额后装入封套内。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更正公告的，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投标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登记。
15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黔西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当天详见一楼大厅显示屏）。
16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 是
17	磋商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黔西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当天详见一楼大厅显示屏）。
18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采购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名称；（注：到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供应商未递交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4）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核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注：投标供应商身份验证的资料须单独准备，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直接提交给监督人员核验身份。未按要求提交或者验证不符合的，按无效标处理）。

		(5) 各供应商的第一轮公开报价。 a. 第一轮公开报价前，由已经签到的供应商互相交叉检查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当众报告查验结果，监督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确认其参与开标的合法身份，确认无误并签字后由主持人拆封，进行第一次公开报价。 b. 第一轮公开报价将当众宣读报价人名称、报价价格、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报价的通知以及采购机构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 c.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第一轮报价做书面记录。 (6) 投标供应商退场； (7)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 进入磋商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分别对各供应商价格、服务承诺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在磋商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继续进行。 (9)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10 分钟内），向磋商小组书面报出自己最后报价。 (10)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1) 宣布本次磋商结果，磋商结束。
19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_3_人，其中采购人代表_0_人，专家_3_人；在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	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QXNTF 格式）光盘标签格式	电子版要求：— 提供一份备用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QXNTF 格式）光盘，投标供应商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QXNTF 格式）光盘壹份。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QXNTF 格式）光盘单独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章。封套封口及包封套面标记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投标

		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 响应文件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QXNTF 格式）光盘以贴标签方式标记：—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内装：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QXNTF 格式）光盘 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或出现其他软件专业人员不能现场处理的技术性问题时，交易中心应协助采购人、监管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2、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电子响应文件暂停开标。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采用纸质版响应文件开标、唱标。 3、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财政部门确认后，改用纸质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直至得出评审结果。 4、远程评标时如遇上述情形，经财政监督部门确认后，在本州抽取专家，按纸质响应文件进行继续评审直至得出评审结果。 5、若故障解除后专家已完成评审，发现投标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与电子响应文件光盘、纸质版响应文件不一致，或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6、对纸质响应文件没有要求的，经监督部门确认后，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再组织进行。 7、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1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或出现其他软件专业人员不能现场处理的技术性问题时，交易中心应协助采购人、监管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2、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电子响应文件暂停开标。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采用纸质版响应文件开标、唱标。 3、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财政部门确认后，改用纸质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直至得出评审结果。 4、远程评标时如遇上述情形，经财政监督部门确认后，在本州抽取专家，按纸质响应文件进行继续评审直至得出评审结果。 5、若故障解除后专家已完成评审，发现投标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与电子响应文件光盘、纸质版响应文件不一致，或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6、对纸质响应文件没有要求的，经监督部门确认后，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再组织进行。 7、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2	发布公告的媒体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西南州）
23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总价包干； 2、投标报价应包括：有关本项目所需采购货物（服务）、保险费、人员工资、技术培训、验收、售后服务、税金等。运输途中风险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投标货币：人民币； 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4	验收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响应文件进行验收，具体以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25	付款方式和条件	1、验收合格后支付，具体以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的合同为准。注：款项支付时，供应商需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定制度的正规税务发票。 2、涉及中小企业的，按《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执行。
26	质疑和投诉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相关工作的通知》（黔财采〔2018〕2号）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本项目政府采

		购过程中，质疑和投诉相关规定如下： 一、质疑 1、质疑主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潜在投标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可以对本次招标活动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一次性提出；在磋商过程中有质疑的，应当在磋商现场一次性提出；对项目评标过程、中标公示及结果质疑的，应当在中标公示期间一次性提出。 3、接受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开唱标质疑及资格审查质疑可在开标现场及公布资格审查现场由投标供应商代表口头质疑，并由采购人记录在案）。 4、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5、接收质疑函的联系电话：19110991137 6、通讯地址：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省·黔西南州新场三组安置区） 7、质疑回复时间：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注：代理人提出质疑的，依法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投诉 1、投诉主体：质疑供应商 2、投诉时间：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 3、接受投诉的监督部门：贵州省兴义监狱 4、受理投诉的方式：书面 5、联系部门：贵州省兴义监狱 6、联系电话：0859—3418083 7、通讯地址：黔西南州兴义市 注：1、投标供应商针对同一环节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2、质疑函（投诉书）须按照“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中“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投诉书）范本”进行制作。
27	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金额为：<u>陆仟元整（¥：6000.00元）。</u> 2、支付方式：由采购代理机构向<u>中标供应商</u>收取。 3、支付时间：中标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28	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元（伍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07-22 09:00:00 至 2025-08-01 10:00:00。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须是银行支票或电汇或电子保函/担保/保险等。支票或电汇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出。支票由投标人进账。

	保证金收款单位：黔西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开户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保证金银行账号：38110121050000091 汇入行行号：313707038115（此行号用于汇款时查询准确的开户行） 特别说明： 1、本项目保证金缴纳方式为随机码缴纳，供应商填写投标信息成功后即生成唯一随机码。 2、保证金银行账号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汇款时必须在转（汇）款附言栏（摘要、备注、用途等）填写本项目生成的随机码。 3、填写随机码要求：必须是连续、完整、清晰可见的（不能填写特殊字符如‘*’或其他不是正常的汉字或者文字）。投标供应商转（汇）款附言栏（摘要、备注、用途等）填写内容有且仅有随机码，以便汇入保证金。 4、入账时入账打款单上的信息必须与该单位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统一注册平台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如果不一致请务必打款前修改自己的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统一注册平台信息保持一致，联系电话：0851-85971671。注：该项目为系统递交保证金方式，建议供应商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缴纳，以便保证金及时到账；保证金到账后无需到交易中心换取保证金收据，保证金退还也无需办理手续。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导出的数据为准，保证金未缴纳到指定账户或未从基本户转出的或到账截止时间后到账的作无效标处理。采购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起投标保证金退还指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成功收到退还指令后2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时实行“原路返回”方式。采购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成功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至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起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指令，交易中心在成功收到退还指令后于2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的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时实行“原路返回”方式，联系电话：0859-3121501。 5. 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担保/保险等凭证（黔西南州财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已接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若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担保/保险的，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按相关规定执行。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截止后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或者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履约保函的，或者自愿放弃中标的，或者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不签订合同的； （3）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投标供应商行贿企图谋取中标的； （5）投标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的； （6）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依法查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29	政府采购政策	1、依据黔财采[2014] 15 号文，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州财采〔2022〕2 号，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①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②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依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根据黔财采〔2014〕15 号文，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西藏自治区。 注：同时满足上述多项的供应商只享受其中一项价格扣除（取扣除最多项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扣除后的价格只作为价格评审依据，成交供应商的公告价格以供应商投标报价为准。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30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磋商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二、投标供应商须知正文

1、说明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实际采购本次项目的单位：贵州省兴义监狱；

2.2 “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招标代理机构：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2.1.2 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如有）。

3. 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代表若为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代表若为授权委托参加开标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若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不齐全或无效将视为资格审验不合格，供应商即不具有参与本采购项目磋商资格，不能进入下一步磋商。

4. 参与磋商的费用

4.1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

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提供格式的按此格式作表，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自拟。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报价文件
- (2) 资格文件
- (3) 技术文件
- (4) 商务文件

8. 一般要求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并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2)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文字为中文汉字，如所提供的资料为外文的必须同时提供中文译文，外文与中文字相抵触的以中文为准；

(3) 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4) 磋商响应文件须采用书面方式，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如光盘、软盘等形式，须同时提供书面响应文件；使用电报、电话投标一概不予接受。

9. 磋商文件的澄清

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如有澄清或修改，将通过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州）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布），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澄清或修改时间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投标供应商未提出澄清要求，或投标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漏看或误解，导致废标或成交后发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9.3 投标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州）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知悉，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概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0. 报价

10.1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采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投标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0.2 投标报价应包括：有关本项目所需采购货物（服务）、保险费、人员工资、技术培训、验收、售后服务、税金等。运输途中风险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0.3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11. 磋商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 元（伍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07-22 09:00:00 至 2025-08-01 10:00:00 。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须是银行支票或电汇或电子保函/担保/保险等。支票或电汇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出。支票由投标人进账。

保证金收款单位：黔西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开户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保证金银行账号：38110121050000091

汇入行行号：313707038115（此行号用于汇款时查询准确的开户行）

特别说明：

- 1、本项目保证金缴纳方式为随机码缴纳，供应商填写投标信息成功后即生成唯一随机码。
- 2、保证金银行账号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汇款时必须在转（汇）款附言栏(摘要、备注、用途等)填写本项目生成的随机码。
- 3、填写随机码要求：必须是连续、完整、清晰可见的（不能填写特殊字符如‘*’或其他不是正常的汉字或者文字）。投标供应商转（汇）款附言栏(摘要、备注、用途等)填写内容有且仅有随机码，以便汇入保证金。
- 4、入账时入账打款单上的信息必须与该单位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统一注册平台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如果不一致请务必打款前修改自己的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统一注册平台信息保持一致，联系电话：0851-85971671。注：该项目为系统递交保证金方式，建议供应商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缴纳，以便保证金及时到账；保证金到账后无需到交易中心换取保证金收据，保证金退还也无需办理手续。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导出的数据为准，保证金未缴纳到指定账户或未从基本户转出的或到账截止时间后到账的作无效标处理。采购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起投标保证金退还指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成功收到退还指令后2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时实行“原路返回”方式。采购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成功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至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起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指令，交易中心在成功收到退还指令后于2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的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时实行“原路返回”方式，联系电话：0859-3121501。
5. 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担保/保险等凭证（黔西南州财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已接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若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担保/保险的，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按相关规定执行。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截止后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或者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履约保函的，或者自愿放弃中标的，或者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不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投标供应商行贿企图谋取中标的；
- (5) 投标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的；
- (6)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依法查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08 月 01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黔西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当天详见一楼大厅显示屏）。

13、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3.1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

13.2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2.1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表格和文件均须编码打印，按 A4 幅面胶装成册，在响应文件封面右上角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3.2.2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在响应文件正本中，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13.2.3 若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错误之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3.2.4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的磋商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3.3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档按顺序编制页码分别胶装成册，统一密封在一个袋内。包封袋标记必须标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份数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档（U 盘）一份。注：电子档为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的，将不予以评审。

13.4 磋商响应文件的处置

无论供应商中标与否，采购人收到的响应文件、各种复印件均不退还。

1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档（U 盘）一份。注：电子档为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

2、装订要求：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方式胶装成册，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胶装成册，不允许用活页装订，并附目录及对应页码，文件内容采用 A4 纸（字号不作要求），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装订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封套上标记

1.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档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章。

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内装：_____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档 份）

注：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并逐页编码。

2. 磋商最后报价表

本次竞争性磋商“磋商最后报价表”采用纸质版的现场报价，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格式准备资料。

注：《磋商最后报价表》单独打印一份，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根据现场评审情况，现场填写金额后装入封套内。

4、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截止时间

（1）响应文件必须由专人按照甲方注明的地址送达。

（2）用特快专递、电话、传真形式送达响应文件的、概不接受。

（3）甲方将拒绝接受在截至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4）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8 月 01 日 10:00 时。注：截止时间同项目开标时间。

15、竞争性磋商评审活动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采购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名称；（注：到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供应商未递交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4）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核验法定代表人身

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注：投标供应商身份验证的资料须单独准备，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直接提交给监督人员核验身份。未按要求提交或者验证不符合的，按无效标处理）。

（5）各供应商的第一轮公开报价。

a. 第一轮公开报价前，由已经签到的供应商互相交叉检查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当众报告查验结果，监督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确认其参与开标的合法身份，确认无误并签字后由主持人拆封，进行第一次公开报价。

b. 第一轮公开报价将当众宣读报价人名称、报价价格、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报价的通知以及采购机构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

c.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第一轮报价做书面记录。

（6）投标供应商退场；

（7）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进入磋商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分别对各供应商价格、服务承诺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在磋商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9）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10分钟内），向磋商小组书面报出自己最后报价。

（10）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1）宣布本次磋商结果，磋商结束。

16、评审

16.1 评审程序见第五章“评审程序”内容。

16.2 评审报告主要内容；

16.2.1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16.2.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16.2.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16.2.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等；

16.2.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17、确定成交供应商

17.1 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前到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7.2 确定成交供应商程序

17.3 采购人评审结束后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7.3.1 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7.3.2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17.3.3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

17.3.4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数量、服务要求；

17.3.5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17.4 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公告提出质疑的，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成交供应商。

17.5 成交供应商变更

17.5.1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可以确定排名其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按以上程序履行定标程序；否则应重新采购。

17.5.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文件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8、成交通知书

18.1 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18.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关于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相关工作的通知》（黔财采〔2018〕2号）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质疑和投诉相关规定如下：

19.1 质疑

19.1.1 质疑主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潜在投标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可以对本次招标活动提出质疑。

19.1.2 提出质疑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一次性提出；在磋商过程中有质疑的，应当在磋商现场一次性提出；对项目评标过程、中标公示及结果质疑的，应当在中标公示期间一次性提出。

19.1.3 接受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开唱标质疑及资格审查质疑可在开标现场及公布资格审查现场由投标供应商代表口头质疑，并由采购人记录在案）。

19.1.4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9.1.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电话：19110991137

19.1.6 通讯地址：贵州和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省·黔西南州新场三组安置区）

19.1.7 质疑回复时间：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注：代理人提出质疑的，依法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9.2 投诉

19.2.1 投诉主体：质疑供应商

19.2.2 投诉时间：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

19.2.3 接受投诉的监督部门：贵州省财政厅

19.2.4 受理投诉的方式：书面

19.2.5 联系部门：贵州省财政厅

19.2.6 联系电话：0851-86822706

19.2.7 通讯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42 号省府大院 7 号楼

注：1、投标供应商针对同一环节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2、质疑函（投诉书）须按照“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中“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投诉书）范本”进行制作。

20、签订合同

2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0.2 磋商文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0.3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21. 成交服务费

21.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金额为：**陆仟元整（¥：6000.00 元）。**

21.2 支付方式：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1.3 支付时间：中标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22.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有效期为磋商结束后 60 日内。

特殊情况下，在有效期满之前，采购方可以书面的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采购方既不要求也不许修改响应文件。

23. 低价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单位；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服务内容

序号	培训名称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时间及地点	参训人数	培训结果
1	兴义监狱电工培训班（共2期，每期105人）	2025年即将刑满释放服刑人员	电工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使用电工工具和有关仪器、仪表、安装、维修和调试线路等	地点：贵州省兴义市 课时要求：培训时间不少于280个课时 时间：90天内完成。	210人	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其他		提供税务发票或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若供应商在成交后，培训过程或培训成果未能够满足采购人需求，采购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损失。				

注：培训结果是指通过职业技能培训学习，参加职业技能考试，并最终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二、商务要求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	备注
1	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 90 天（根据各个培训班的具体开展时间，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限范围内完成相应培训服务工作，并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验收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响应文件进行验收，具体以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3	付款方式和条件	1、验收合格后支付，具体以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的合同为准。注：款项支付时，供应商需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定制度的正规税务发票。 2、涉及中小企业的，按《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执行。	
4	磋商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5	其他要求	成交供应商具体课程安排方案需报送采购方，经采购方审核无误，同意后才能正式授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仅供参考)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供应商全称）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交易编号：XXXX-XXXX-XXXX,）的（采购方式） 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3.

三、服务质量要求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五、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六、验收及评价考核

七、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__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__(-%)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____日内付给乙方。

八、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九、保密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一、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

十二、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3) 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

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五章 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程序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3人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0人共3人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总成员的2/3。

磋商小组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成员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按以下程序独立履行评审职责：

1、依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结束后，各有效供应商抽签确定磋商次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也可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重新递交响应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

后报价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填写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根据财库【2015】124 号，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只有 2 家的，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可以继续。若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只有 1 家，采购人将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

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8、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和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随机抽取确定排名。

(1) 符合性检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按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盖章、签字齐全有效。
2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档（U 盘）一份
3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采购人要求。

(2)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投标供应商及评审意见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n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7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此项目整体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资格审查结论标注为“√”，未通过标注为“×”。其中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环节。				

注：1、资格审查资料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红色鲜章；

三、评审标准：

1、评审项目及分值

评分项目	分值（分）
投标报价	10
技术部分	55
商务部分	35
政策加分	5
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后综合得分=报价分+技术分+商务分+政策性加分	

2、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F1 报价部分（10 分）			
1	报价分（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基准价法计算，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取所有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本投标人投标价×10。 注 1：若投标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则作无效标处理。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过最高限价，本项目作废标处理。 注 2：此项目整体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F2 技术部分（55 分）			
2	技术部分（40 分）		投标供应商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中第三章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的得 40 分，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中出现一项负偏离直接扣 40 分则该项 0 分。 注：若本项得分为 0 分则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如虚假应标或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并追究投标供应商法律责任。
3	服务方案（15 分）	培训方案（10 分）	针对本采购项目的电工培训工作，编制培训方案、人员安排、设备安排、拟定培训工作计划、培训进度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措施等； 1. 培训方案切实可行、很详细、针对性很强、可操作性很强得 10 分； 2. 培训方案可行性强、详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作性较强得 8 分； 3. 培训方案可行性一般、不够详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5 分； 4. 培训方案不可行、不详细、无针对性、可操作性差得 2 分；不提供得 0 分。
		应急预案（5 分）	1. 方案完整性（1 分）：预案是否全面覆盖了监狱电工培训中可能遇到的所有紧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电气事故、人员伤害、设备故障等，以及针对每种情况的详细应对措施。 2. 风险识别与评估（1 分）：是否事先进行了充分的风险识别，对各类潜在风险进行了科学合理的评估，并根据风险等级制定了相应的预防措施和应急响应级别。 3. 应急响应流程（1 分）：预案中应急响应的流程是否清晰明确，包括紧急情况的报告机制、初步控制措施、专业救援队伍的启动、与外部救援机构的协调等，确保能迅速有效地应对突发事件。

		4. 培训与演练（1分）：预案是否包含了针对电工及相关人员的定期培训计划，以及定期举行应急演练的安排，以确保所有人员熟悉预案内容，提高实际操作中的应急反应能力。 5. 持续改进与反馈机制（1分）：预案是否建立了事后评估与持续改进的机制，包括对应急处理过程的复盘分析、效果评估，以及根据反馈结果对预案进行调整和优化的流程，确保预案的有效性和适应性。
F3 商务部分（35分）		
4	类似业绩（10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7 月至今以来完成的类似培训服务活动业绩，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者备案表或者政府批准相关资料）为佐证资料。（ 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满分 10 分 ）
	项目负责人业绩（10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完成的类似培训服务活动业绩，提供 1 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分为 10 分。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项目负责人已完成项目合同复印件（合同需体现项目负责人）、提供 2025 年任意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本项满分 10 分 ）（ 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其他人员（10分）	投标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所有的其他人员（含各培训班讲师），5 人及以上的（含 5 人）得 10 分，4 人得 8 分；3 人得 6 分；2 人（含 2 人）以下得 1 分。 注：提供人员身份证复印件、提供 2025 年任意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本项满分 10 分 ）（ 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响应承诺（5分）	投标供应商承诺有健全、规范的管理制度，能提供培训机构工作规章制度、教师管理及聘任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学员考核鉴定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学员考勤管理制度、就业跟踪管理制度、收费公示制度。提供承诺函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满分 5 分）
F4 政策功能（+5分）		
5	政策加分（+5分）	1、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货物，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货物，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未提供该项不得分。）

		2、 投标货物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贵州、云南、青海）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3 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未提供该项不得分。）
--	--	--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采购人将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主要考核供应商的服务质量、技术指标、供应商技术实力、市场信誉、售后服务、投标报价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各位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之和为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如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采购预算价的为废标。

2、投标文件报价

2.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第 3.2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技术和商务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委评审分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四、无效投标条款

（一）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二）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未按招标文件

要求的格式加盖公章的；或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三）投标文件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或未按规定地点送达的；

（四）投标代表未持有合法、有效的证件或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六）投标人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

（七）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五、 废标条款

（一）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提供虚假材料而谋取中标的；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应作废标处理的。

六、 定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按各供应商最终得分的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得分最高的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为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经查实弄虚作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名第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确定中标优选方案。

3、任何最低报价和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_____

目 录

一、报价文件.....	()
二、资格文件.....	()
三、技术文件.....	()
四、商务文件.....	()

一、报价文件

（一）投标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一、磋商报价

1、我公司就_____（项目名称）的竞标初始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本磋商报价为每年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及一切成本费用。合同价以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报价在竞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服务时间：_____。

3. 服务地点：_____。

4. 投标有效期：_____。

5. 投标保证金：_____。

二、递交磋商资料

响应性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档（U盘）_____份。

三、相关承诺

1. 本磋商报价在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成交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成交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支付成交服务费。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承诺与为采购人采购本次采购的产品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7. 本响应性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1		
2		
...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投标总价	大写（RMB）：_____（¥_____元）	
投标申明：		

注：1. “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合计金额为准。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磋商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			
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本表中的最后报价为每年综合总报价，包含一切成本费用。
- 2、本表单独打印一份，根据现场磋商情况，现场填写提交。
- 3、供应商如果需要对最后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栏填写。
- 4、此表可自行扩展。

二、资格文件

(一) 一般资格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 应 商 名 称			
注 册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 织 结 构			
法 定 代 表 人			
成 立 时 间			
企 业 资 质 等 级			
营 业 执 照 号			
注 册 资 金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2、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3、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注：需附上清晰可辨认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职工_____（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编号：_____）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务，本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人无转委托）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部 门：_____职 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电 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需附上清晰可辨认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技术文件

技术参数响应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单位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我公司承诺参数均完全响应（无偏离）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或优于，如有须详细说明）。

我公司所承诺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等）。

（注：如有偏离可无需承诺此项）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二）技术材料

- 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材料（如有）

四、商务文件

(一)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商务条款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2	验收标准				
3	付款方式和条件				
4	磋商有效期				
5	其他要求				
					

注：无论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是否有偏离，均应逐条列在商务偏离表中。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商务材料

1、履行合同的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若在你方组织_____（项目名称）采购中成为中标人，我方承诺按照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

如出现不完全（部分）履行的合同，或挂靠、转包、分包本项目情况的，自愿接受没收已提交的履约保证金等相应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供货和招标及相关服务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以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和所有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已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诚信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我公司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致：贵州省兴义监狱（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州省兴义监狱（单位名称）的贵州省兴义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贵州省兴义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二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相关规定。

5、少数民族自治区企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非少数民族自治区企业产品可无需填写此项）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次投标中本公司所投（全部/部分）主产品原产地为少数民族自治区（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产品信息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单位	制造商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单价	小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所在地企业行政管理部门对产品生产企业出具的主产品原产地为少数民族自治区或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证明文件。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无需填写此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交易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
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
行政处罚。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
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8、其它材料

(格式自拟)